

采访邀请

2013年10月25日

监警会公开会议于 2013年10月31日举行

独立监察警方处理投诉委员会（监警会）将于2013年10月31日下午与投诉警察课代表举行例会，其中部份会议将会公开让市民及记者旁听，以增加监警会工作的透明度以及公众对监警会工作的认识。会议公开部份的详情如下：

日期：2013年10月31日（星期四）  
预计开始时间：下午3时45分  
地点：监警会秘书处  
香港湾仔港灣道26号  
华润大厦10楼1006至10室

- 议程：
- 一、通过2013年7月15日的会议记录（公开部份）
  - 二、灵活执行交通法例政策(STEP)简报
  - 三、前议事项
  - 四、投诉警察课的每月统计数字
  - 五、投诉警察课刑事及违反纪律事项一览表
  - 六、其他事项
- (a) 个案审核衍生的服务改善安排

由于旁听席的座位有限，监警会秘书处将会采用先到先得之办法安排市民及记者入座。如欲预留旁听座位，请于会前以电话(2524 3841)、传真(2525 8042 / 2524 1801)或电邮(enq@ipcc.gov.hk)通知监警会秘书处，并留下姓名及联络电话。如有任何垂询，请致电 (2862 8213) 或电邮(smpr@ipcc.gov.hk) 高级经理(公共关系)。

如举行监警会公开会议当日遇上恶劣天气，请留意以下安排：

- (i) 监警会公开会议在1号或3号热带气旋警告信号悬挂时，或在发出黄色或红色暴雨警告信号时继续举行。
- (ii) 如在监警会公开会议原定举行时间前两小时内，已悬挂或快将悬挂8号或以上热带气旋警告信号，或者已发出或快将发出黑色暴雨警告信号，监警会公开会议将会取消。监警会秘书长会咨询主席，另行安排会议日期。
- (iii) 如在监警会公开会议进行期间，天文台悬挂或快将悬挂8号或以上热带气旋警告信号，或者发出或快将发出黑色暴雨警告信号，主持会议的委员会决定是否继续举行会议。
- (iv) 如有其他未能预知的情况发生，主持会议的委员会决定是否继续举行会议。

独立监察警方处理投诉委员会秘书处